



遇难学生刘星晨的妈妈微信里的照片和签名。



遇难幼师17岁的童聪几个月前拍的艺术照片，被悲伤的妈妈紧紧抱着。



遇难的6岁儿童刘意希家，刘意希81岁的奶奶蒋淑兰看着孙子的作业本，凄然泪下。

# 湖南湘潭校车事故追踪 两责任人被刑拘 幼儿园已停课 遇难幼童家长：协议赔56万

湖南省湘潭校车事故部分遇难孩子家属已与政府签订赔偿协议，记者13日获悉，每户遇难者家庭获赔56万元，待遇难孩子火化之后，赔偿款将全部到位。

长沙警方12日晚通报，长沙市公安局岳麓分局以涉嫌重大责任事故罪，对发生校车交通事故的湖南湘潭一幼儿园负责人王长海、法人代表王霓裳予以刑事拘留。

10日，湘潭市雨湖区响塘乡金桥村乐乐旺幼儿园一辆校车，在途经长沙市岳麓区含浦镇干子村时翻入水库，致车上11人死亡，包括8名幼儿。



7月12日，记者在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响塘乡金桥村拍摄的乐乐旺幼儿园附近的一处水塘，事发地点距此处不到2公里，是位于干子村内的另一处水塘。据当地人介绍，这样的水塘和临水路在附近几个村非常多。临水路一般不到3米宽，水塘通常深2至3米，最深的可达10米。

## 乐乐旺幼儿园已停课

12日下午，记者来到位于湘潭市雨湖区响塘乡金桥村的乐乐旺幼儿园。7月10日事发后，幼儿园已停课，校园里见不到老师和孩子的身影。园内只有两位响塘乡政府的工作人员留

守。

记者看到，在乐乐旺幼儿园的地面上，零散地扔着许多纸屑和烟盒，不时有孩子家长和附近的村民在幼儿园门口向里面张望。

## 民警在石坝上发现划痕

事发地点距乐乐旺幼儿园约2公里，是位于干子村内的一处水塘，长沙市交警支队岳麓大队的民警仍在现场勘查。有民警在靠近池塘一侧的石坝上发现了一道划痕，并进行了现场拍照。

看见民警在现场勘查，周围的村民在一旁议论，由于事发路段正好是

一处布满石块的弯道，部分石块甚至有拳头大小。因此有村民推测，事故发生或与车速过快有关。

“车子拐弯急，自控力不强，被石头一滑，就翻进水塘了。”干子村村民罗先生说，现在当地处于雨季，用于下游灌溉的水塘的水位也相对较高，才酿成了悲剧。

一些基层人士认为，“7·10”事故的发生暴露出部分农村地区校车管理重形式不重实质的问题。农村校车虽然大部分都统一喷涂了黄色外漆、安装了警示灯和停车示意牌，但实际中为了节省经费，不少校车都会冒险超载。同时，部分校车司机缺少培训，存在许多错误驾驶习惯，比如抄近路、超速行驶、随意加塞等。另外，在经济较差的农村地区，政府部门对校车安全的投入明显不足，校车安全隐患较为突出。

## 5户人家签赔偿协议

在遇难的8名幼儿中，有5人来自长沙市岳麓区含浦镇干子村，他们是黄文博、刘星晨、余楚婷、刘意希和周子轩。据介绍，干子村的五位遇难者家属，分别于12日下午和晚上，与长沙市岳麓区政府部门签署了赔偿协议，每户家庭获赔56万元。

“死去的孩子是回不来了，我们5户家庭都签了协议，赔偿都是一样的，一次性赔偿56万元。”刘星晨的爷爷刘洪奎说。

据刘洪奎与遇难幼儿周子轩父亲

周立强介绍，他们准备于7月15日，与干子村其他几位遇难幼儿家长一起，前往位于长沙雨花区黎托的殡仪馆火化孩子遗体。在这之后，他们可以拿到所有的赔偿。除了这56万元赔偿款，黄文博、刘意希和周子轩因为在幼儿园购买了每学期20元的意外保险，这三位遇难幼儿的家属获得了8000元保险赔偿。而对于其余遇难幼儿家属的赔偿情况，周立强和刘洪奎均表示不知情，并表示其余遇难幼儿属于湘潭等地区，各地赔偿标准并不一致。

## 两幸运儿家人感到后怕

在涉事校车翻入水塘之前，曾将幼儿园学生杨柏倩、杨广、邓康康和蒋宇银送回家中。

“在这之前从来没有关注过校车能坐几个人，也从不担心超不超载。出了这个事情，我感到很害怕。”杨广的奶奶、66岁的李五兰说。

现年4岁的杨广，跟随奶奶在长沙市宁乡县道林镇烧汤河村生活。他的父

母常年都在外地打工。听说校车事故之后，一家人都感到十分害怕。据李五兰介绍，杨广的父母已经决定在本周末辞职回家，照看孩子。

同样幸免于难的还有烧汤河村的6岁女童杨柏倩。杨柏倩的奶奶田凤英告诉记者，校车出事之后，她给杨柏倩在广东打工的父亲打电话，说自己很害怕，“不敢带孩子了”。